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50035 号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3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言证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3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 2017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　震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春燕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关于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重组方案的概述

1、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仪器”）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上海恒企教育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企教育”）1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120,000万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英才”）7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18,200万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7,000万元。其中：

（1）拟向特定对象江勇等7名自然人及广发信德等9家机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恒企教育100%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恒企教育交易对价的40%，总计48,000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恒企教育交易对价的60%，总计72,000万元，总计发行股份数为49,247,601股。

（2）拟向特定对象中大瑞泽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中大英才70%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中大英才交易对价的50%，总计9,100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中大英才交易对价的50%，总计9,100万元，总计发行股份数为6,224,350股。

（3）拟向江勇等4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7,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即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75,820万元（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募集配套资金占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比例未超过100%。

（二）审核批准

开元仪器于2017年2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向江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8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开元仪器向江勇发行17,273,763股股份、向冯仁华发行8,296,693股股份、向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587,139股股份、向江胜发行

4,339,264 股股份、向上海道基金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447,331 股股份、向张小金发行 3,136,802 股股份、向李星余发行 3,478,799 股股份、向深圳縫子以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462,367 股股份、向广州恒萱投资咨训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216,142 股股份、向上海道基晨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84,953 股股份、向珠海庞大新三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84,953 股股份、向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9,395 股股份、向新余中大瑞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224,35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2、核准开元仪器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2,147,74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重组完成情况

（1）资产交付及过户

2017 年 2 月 2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准了中大英才的股东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531227296），中大英才 70%股权已过户登记至开元仪器。

二、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

1、业绩承诺情况

中大瑞泽、赵君、王琳琳承诺 2016 年度中大英才所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2016 年和 2017 年度中大英才所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3,500 万，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中大英才所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6,500 万元。如中大英才在业绩承诺期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额不到对应同期的承诺净利润累计数的，则各补偿义务人应按照与开元仪器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进行补偿。

2、盈利补偿的计算方法

（1）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根据上述《业绩补偿协议》， 如果中大英才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当期实现扣非净利润超过当期承诺扣非净利润，开元仪器将对中大英才管理团队进行业绩奖励。业绩奖励的计算公式为：业绩奖励=（当期实现扣非净利润－当期承诺扣非净利润）×25%。业绩奖励在当期考核年度结束且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支付承诺期之后中大英才

公司利润，按照双方届时实际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2）超额业绩奖励取消

2018 年 1 月 17 日，中大英才管理层签署了《关于放弃 2016 - 2018 年度超额业绩奖励的承诺》，中大英才管理层一致同意决定放弃《业绩补偿协议》“第 9 条 业绩奖励”中的约定权利。

三、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7}第 27-00025 号《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实现的净利润数为 1,602.67 万元，上述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中大英才承诺 2016 年度净利润数为 1,500 万元，实现盈利情况完成了业绩承诺的盈利目标的 106.84%。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50033 号《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实现的净利润数为 2,306.06 万元，上述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中大英才承诺 2016 至 2017 年度累计净利润数为 3,500 万元，实际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数为 3,908.73 万元，实现盈利情况完成了业绩承诺的盈利目标的 111.68%。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08 月 3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1135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NO. 02573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吴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11-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23196911033813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年度注册 2018

证书编号：4401000200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7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年4月30日换发

吴震(44010002005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44010002005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黄春燕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4-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106760412402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6日

证书编号：4401000200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1年/y 12月/m 11日/d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4月30日换发

黄春燕(440100020060)，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440100020060